

招生簡章

課程名稱：銘傳大學金門分部 115 年度多旋翼無人機普通操作證學科班

班址：金門縣金沙鎮德明路 105 號

電話：(082)355-233 轉 7506 簡小姐

E-mail：cwchien@mail.mcu.edu.tw

壹、招生班別及人數

一、班別：115 年度多旋翼無人機普通操作證學科班

二、人數：每梯次 20 人開班

【本校保有開班與否、師資、課程內容、場地與時間變動之權力】

貳、課程內容

一、課程日期：第一梯次 6 月 28 日(日)

第二梯次 7 月 06 日(一)

第三梯次 7 月 13 日(一)

第四梯次 7 月 19 日(日)

二、訓練時數：學科 4 小時

三、課程時間與內容

時間	課程內容
13:10-14:00	民用航空法及相關法規
14:10-15:00	基礎飛行級系統知識
15:10-16:00	航空氣象及緊急處置
16:10-17:00	題庫解析與考照實戰

參、報名資格：年滿十八歲。

肆、課程費用

一、每人新臺幣 1,400 元整。

二、上述費用僅課程費用，不包含餐費、考照費用、領照費用。

伍、報名方式、繳費方式

一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3vUMVrWypAxQgBGf6>

(二)電話報名：周一至周五 9:00-16:30 可來電報名。

(三)報名開放時間：即日起至額滿即止。

二、繳費方式：(繳費期限另外通知)

- (一) 匯款：錄取後以電子郵件通知匯款帳號。
- (二) 現場繳費：至銘傳大學金門分部辦公室進行繳費（如現場繳費請事先以電話聯絡再行前往）。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課程若人數未滿本校最低之規定，則該課程停開並全額退費。
- 二、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其退費標準依據教育部頒訂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第 17 條辦理，申請退費時攜帶繳費收據正本：
 - (一)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 - (二)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。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 - (三)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